###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

### 1 环境保护目标

依据GB/T24001-2004环境管理标准及管理手册，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制定环境管理目标和指标，配备相应的资源，遵守法规，预防污染，节能减废，实现施工与环境的和谐，达到环境管理标准的要求，确保施工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并最大限度地达到施工环境的美化，做好现场硬化、绿化，选择功能型、环保型、节能型的工程材料设备，不仅在施工过程中达到环保要求，而且要确保本工程成为使用功能完备的绿色建筑。

### 2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

公司已经过ISO14001-2004环境保护体系标准认证，并具有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我们将全面按ISO14001-2004环境保护体系标准，系统地采用和实施环境保护管理手段，以期得到最优化的结果。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如**图2-1**。

### 3 环境保护措施

#### 3.1 防噪声污染措施

1、对于施工工地边界离居民住宅楼 100 米以内的重点控制夜间时段施工作业的高噪声作业机具设备，原则上应停止使用，必须使用的应采取临时性隔声措施。

2、工地边界离居民住宅楼 50 米以内的，原则上夜间时段停止施工作业。除因特殊工艺需要夜间连续施工的，应向当地环保部门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申请，并协调当地街道，共同做好社区居民安抚工作。

3、施工场地噪音控制标准按《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要求执行，确保离开施工作业区边界30m处噪音小于70dB，撞击噪音最大不超过90dB。

4、施工机械或其它施工活动造成的噪声若超标造成环境污染，除抢险施工外，其它施工作业时间限制在七时至十二时和十四时至二十二时。

#### 3.2 防大气污染措施

1、施工场地及道路进行硬化，适时洒水，减轻扬尘污染。

2、土、石、砂、水泥等材料运输和堆放进行遮盖，减少污染。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

学习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实 现 质 量 目 标

学习有关环保法规

学习环境管理体系文件

学习有关环保法规

结合本工程制定

结合本工程制定

培 训

环保措施

监督检查

奖罚制度

环境管理手册

环境管理体系程序

作业指导书

环境管理活动记录

组织保证

实施保证

制度保证

项目部各部室

环保领导小组成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工程管理部部长

**图2-1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图**

3、场地出口设洗车槽，并设专人对所有出场地的车辆进行冲洗，严禁遗洒，运碴车辆的碴土低于槽帮10cm并用苫布等覆盖，严防落土掉碴污染道路，影响环境。

4、优先选用电动机械，尽量减少内燃机械对空气的污染。

5、施工围挡安装自动喷淋装置，抑制扬尘。喷淋装置具备：

（1）能够自动启动；

（2）可以调节喷淋方向；

（3）具有雾化效果；

（4）喷头间距不大于10m；

（5）喷淋范围覆盖场内便道。

#### 3.3 防水污染措施

1、 废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悬浮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400mg/L。

2、 根据施工地区排水网的走向和过载能力，选择合适的排口位置和排放方式。

3、 工程开工前完成工地排水和废水处理建设，做到现场无积水、排水不堵塞、水质达标。

#### 3.4 防振动措施

1、 产生振动的主要来源是重型施工机械开挖等施工活动。

2、 施工振动对环境的影响按《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要求。

3、 本工程施工可能会对地层产生扰动，引起建筑变形或沉陷。对临近建筑物将事先详查，做好记录，对可能的危害采取加固等预防措施。

#### 3.5 城市生态环境控制措施

1、 对城市绿化，在施工范围内严格按照法规执行。合理布置施工场地，生产、办公设施布置在征地红线以内，尽量不破坏原有的植被，保护自然环境。

2、 严格履行各类用地手续，按划定的施工场地组织施工，不乱占地、不多占地。

3、 对施工中可能遇到的各种公共设施，制定可靠的防止损坏和移位的实施措施。

4、 施工场地采用硬式围挡，施工区的材料堆放、材料加工、出碴及出料口等场地均设置围挡封闭。施工现场以外的公用场地禁止堆放材料、工具、建筑垃圾等。

5、 施工场地位于繁华的市区，施工中尽量不破坏原有设施和影响行车。

#### 3.6 弃碴和建筑垃圾处理

1、 在工作场地内设置沉淀池，对施工中产生的废水进行沉淀过滤后排入市政管网。

2、 制定废渣处理、处置方案，使用专门的车辆运输，防止遗洒、污染路面。

3、 选择对外环境影响小的出料口、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

4、 剩余料具、包装及时回收、清退。对可再利用的废弃物尽量回收利用。

5、 施工现场内无废弃砼和砂浆。砼、砂浆倒运时采取防撒落措施。

6、 教育人员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不随地乱丢垃圾、杂物，保持工作和生活环境的整洁。

7、 严禁垃圾乱倒、乱卸，施工现场设垃圾站，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按规定分开集中收集。

### 4 控制施工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在承接本项目后，根据该项目的周围实际环境状况，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报告，报告确定应重点保护噪声敏感点，如居民区、自然风景保护区等，还对该项目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噪声影响提出可行的控制措施，并落实在实际施工管理中。

#### 4.1 施工噪声及振动的管理

1、 除紧急抢险、抢修外，不得在夜间9时至次日早晨6时内，从事出渣运输、爆破等危害居民健康的噪声建设施工作业。

2、 由于特殊原因须在夜间11时至次日早晨6时内，从事标准的、危害居民健康的建设施工作业活动的，必须事先向作业活动场所所在地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并向周围居民进行公告。

#### 4.2 施工噪声的控制

施工噪声控制措施见**表4.2-1**。

**表4.2-1 施工噪声控制措施表**

|  |  |
| --- | --- |
| **序号** | **措施** |
| 1 | 合理布置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进出口，搅拌机等高噪声设备及车辆进出口应安置在居民区域相对较远的方位。 |
| 2 | 合理安排施工机械作业，高噪声作业活动尽可能安排在不影响周围居民及社会正常生活的时段下进行。 |
| 3 | 对于高噪声设备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易隔声屏，尽可能减少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
| 4 | 离高噪声设备近距离操作的施工人员应佩戴耳塞，以降低高噪声对人耳造成的伤害。 |
| 5 | 高考期间，根据政府要求，在项目施工现场加强噪声污染控制管理，采取各种措施减少施工在此期间对居民、学校附近区域的影响。 |

#### 4.3 施工振动的控制

1、 如施工引起的振动可能对周围的房屋造成破坏性影响，应向周围居民分发“米字各贴”，避免因振动而损坏窗户的玻璃。

2、 为缓解施工引起的振动，可采取以下措施：设防震沟；放置应力释放孔。

#### 4.4 施工运输车辆噪声控制

1、 运输车辆驶入市区禁鸣区域，驾驶员应在相应时段遵守禁鸣规定。

2、 加强施工区域的交通管理，避免因交通堵塞而增加车辆鸣号。

#### 4.5 其它噪声控制

1 、运输车辆进出口应保持平坦，减少由于道路不平而引起的车辆颠簸噪声和产生的振动。

2 、城市施工区域不得用高音喇叭及鸣哨进行生产指挥。

3、禁止在施工作业过程中从高空抛掷钢材、铁器等施工材料及工具而造成的人为噪声。

4、 在居民区域内禁止使用唤人喇叭。

#### 4.6 噪声监测

1、 负责对承建项目建设期间的建筑施工场界噪声定期监测，并填写《建筑施工场地噪声测量纪录表》。

2、 如发现有超标现象，则采取对应措施，减缓可能对周围环境敏感点造成的环境影响。